

证券代码：600328

证券简称：中盐化工

公告编号：（临）2021-041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、总法律顾问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1年7月5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李发荣、副总经理张朝晖的书面辞职申请。李发荣和张朝晖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法律顾问职务，其辞职后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李发荣和张朝晖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李发荣和张朝晖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法律顾问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，尽快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。

李发荣和张朝晖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法律顾问职务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职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6日